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1-14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浩物股份	股票代码	0007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吉杰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泰达时代中心 1 栋 4 单元 9 楼		
传真	028-63286984		
电话	028-63286976		
电子信箱	ginnyjijie@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乘用车经销及汽车后市场服务业务。主要从事整车销售、维修保养服务、综合服务（包括汽车装具、延保代理、保险代理、车贷代理、代理上牌、二手车置换、二手车评估、机动车拍卖等）三大业务，形成辐射整个天津市的营销服务网络，主要经销东风日产、上汽大众、一汽大众、一汽丰田、广汽丰田、一汽马自达、斯柯达等中端乘用车品牌。

(2) 内燃机发动机曲轴业务。主要从事内燃机发动机曲轴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产品主要包括乘用车、商用车、工程机械/农用机械、特种机械等四大系列100多个产品，主要用于中国品牌乘用车发动机。产品主要为长安、吉利、广汽、江淮、安徽康明斯、比亚迪、奇瑞、北汽福田、东风小康、东安动力、东安三菱、五菱柳机、云内动力、宝沃、长城、华晨、日本三菱、广汽三菱、久保田等企业配套。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4,088,295,952.28	4,444,479,623.66	-8.01%	4,681,589,85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743,774.27	139,497,166.76	-62.19%	131,579,00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904,432.80	40,132,634.98	-35.45%	42,093,82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89,959.78	-116,098,766.55	189.66%	511,246,355.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3	-65.22%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3	-65.22%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5%	8.76%	-5.61%	9.04%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	3,030,340,975.24	3,072,996,019.83	-1.39%	3,403,264,74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0,578,008.32	1,646,979,623.70	3.25%	1,521,893,166.0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97,301,585.10	1,024,852,522.39	1,145,551,186.57	1,420,590,65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19,841.33	9,243,206.00	34,716,900.31	39,203,50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968,691.23	5,863,961.20	28,609,444.53	23,399,71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38,399.55	-41,282,031.43	-8,495,396.78	188,305,787.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3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6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市浩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22%	147,715,694	0			
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18%	100,873,385	100,873,385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96%	59,547,738	59,547,738			

天津市浩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92%	52,672,232	52,672,232		
新疆硅谷天堂恒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16,967,009	0		
宁夏宁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金丰和日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7,463,854	0		
潘荣华	境内自然人	0.57%	3,782,600	0		
宁夏宁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金华盈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3,388,512	0		
宁夏宁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金丰和月满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3,085,090	0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易富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46%	3,069,4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津市浩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天津市浩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为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潘荣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82,6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3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782,6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也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中国经济面临着较大的挑战和不确定

定性，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成果，我国经济运行持续稳定恢复，在世界主要经济体中率先实现正增长，经济总量迈上百万亿元新台阶。一年来，我国汽车行业也经历了先抑后扬的波折与考验。年初受疫情影响行业产销量遭遇锐减，形势危急。随着疫情形势得到有效遏制和“六稳”“六保”措施的有效落地，行业需求实现快速回暖，汽车行业表现大大好于预期，销量继续蝉联全球第一。

面对外部复杂的经济形势和汽车行业的发展态势，在公司党委和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满足客户需求为立足点，遵循质量第一、效益优先，促进制造业与服务业协同发展的理念，按照“资源整合添动力，品质提升促发展；市场拓展稳增长，管理精细增双效”的经营思路，严密做好疫情防控，积极推进复工复产，强化创新驱动和管理对标提升，着力于提质增效、降本控险，努力完成经营目标任务，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和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88亿元，同比下降8.01%；实现营业利润7,477.98万元，同比下降56.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74.38万元，同比下降62.19%。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1、抓实疫情防控，保证职工生命安全和生产经营秩序。公司建立了疫情防控组织体系，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及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政府部门关于加强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的工作部署，全力做好疫情防控物资的保障，持续密切关注新冠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在此基础上，有序推动复工复产复商。曲轴业务板块于2月中旬实现全面复工复产，汽车销售及服务板块于4月中旬实现全面复工复产。

2、适时调整营销策略，保市场、稳份额。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持续做好客户需求调研分析，及时了解竞争对手的竞争策略变化，适时调整产销策略，提升协同化响应市场能力。汽车销售及服务板块：聚焦客户内在的真实需求，集中资源主攻对客户真正有价值的新营销、新零售、新服务。整合各专营店在线VR展厅，大力开展“足不出户 在线e服务”；开展同城联动、大咖直播、全员营销、涡轮团购、节点营销等活动；优化车辆置换流程，整合置换车源，促进二手车业务提升。曲轴业务板块：进一步增强老客户的沟通及服务，深入挖掘客户新需求，提升合作广度和深度；加快商用车、工程机械曲轴等新客户的拓展和增量；开发新客户4个。

3、保持战略定力，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市场结构。汽车销售及服务板块：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江鹏翔”）完成对下属6家子公司的增资工作；整合品牌网络布局，扩大品牌影响力；持续优化二手车、金融、保险等业务流程，延伸服务链和覆盖面；加强售后业务管控，提升服务能力。报告期内，二手车销量、金融服务台次、续保台次同比实现正增长。曲轴业务板块：推动产品结构、市场结构向商用车、非车市场转化取得成效，在保证乘用车主力产品的同时成功开发了多款商用车曲轴，形成了新的增长点。乘用车曲轴占比逐渐下降，商用车及非车用曲轴占比明显提升，降低了对单一客户、品种的依赖。

4、持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扩大品牌影响力。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服务客户为立足点，持续有效运行质量管理体系。实施标准化作业和作业标准化，提升快速满足客户需求能力，提高顾客满意度。汽车销售及服务板块：有序推进展厅升级改造，提升店面形象，增强客户的体验感。聘请咨询公司对象管理、销售管理、售后管理、客户关系管理等进行诊断评价，提升服务质量。曲轴业务板块：以质量问题为导向，进一步完善体系文件，抓过程，强保证；推动“标准化作业，作业标准化”有效落地；开展质量体系成熟度提升、审核安心度保证、工废低减、客诉快反保证等品质改善活动。客户满意度稳定提升，客户抱怨明显减少。

5、加强管理体系能力建设，推动运营质量提升。坚持对标思维，从技术、质量、效率、成本、管理、服务全方位开展内外对标管控，通过流程再造、精细管理、提升信息化水平等手段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汽车销售及服务板块：开展以各品牌优秀店的内部对标和行业领先企业的外部对标；聘请咨询公司对各专营店进行运营评价，针对弱项实施持续改善；优化内部管理流程，提升工作效率；修订绩效考核方案，强化目标考核。曲轴业务板块：强化转产管理先期策划，提升生产效率；通过ERP建立供应商评价机制，实施分级管控；有序推进信息化系统建设；以财务数据为中心，持续开展月度成本费用分析

和控制活动。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同比下降7.64%；曲轴产品单件能耗下降7.93%，劳动生产率同比增长25.8%。

6、加强风险管控，确保公司经营稳定。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行安全积分制及EHS日常检查常态化，深入排查各类安全隐患，完善各类应急预案，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安全生产和职工身心健康。进一步完善子公司内控体系建设，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积极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库存结构，严控库存当量，加强应收应付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同比下降8.71%，其中：整车库存同比下降15.38%，曲轴库存同比下降2.9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2亿元，财务费用同比下降18.68%。

7、以人为本，加强技能培训和人才培养。内江鹏翔聘请专业咨询公司进行二手车置换业务培训，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二手车鉴定评估师资格培训，促进业务接待能力和评估鉴定能力的提升。举办内部讲师选拔赛，利用精英汇进行业务交流，提升销售、服务能力。将业绩优秀的一线员工纳入后备人才库。金鸿曲轴公司建立“专家管理体系”，完善《专业人才考评办法》，开展“企校双制、工学一体”新型学徒制培训，扩大与高校的合作面，加强技能人才的培养。

8、坚持和加强党对企业的全面领导，为经营稳定提供组织保障。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践行“两个维护”。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加强思想政治引领，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严”的主基调，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在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及经营管理过程中充分发挥党员领导干部的表率作用、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切实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磅礴力量。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机械配件	570,862,636.77	145,739,206.02	25.53%	14.85%	3.07%	-2.92%
整车销售	2,945,179,490.34	-14,777,442.16	-0.50%	-11.36%	-140.43%	-1.60%
汽车后市场服务	560,856,196.26	266,465,965.45	47.51%	-8.07%	-5.42%	1.3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2020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7、收入”。

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注)	重新计量	小计	
应收账款	170,077,862.29	-1,271,185.00	-	-1,271,185.00	168,806,677.29
合同资产		1,271,185.00	-	1,271,185.00	1,271,185.00
资产合计	3,072,996,019.83	-	-	-	3,072,996,019.83
预收款项	58,398,664.05	-58,398,664.05	-	-58,398,664.05	-
合同负债		51,616,751.56	-	51,616,751.56	51,616,751.56
其他流动负债		6,781,912.49	-	6,781,912.49	6,781,912.49
负债合计	1,417,998,391.96	-	-	-	1,417,998,391.96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天津市高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投资2,000万元人民币，设立天津市高德嘉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德嘉泰”），高德嘉泰已于2020年6月22日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颜广彤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